

开平市司法局文件

开司〔2024〕2号

开平市司法局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 及有关同志分工的通知

局各股室、司法所，市公职律师事务所，广东省开平市公证处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研究并报中共开平市委审核同意，现对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林上金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市司法局全面工作。挂点指导三埠司法所、月山司法所。

何海清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分管办公室、普法与依法治理股，负责安全生产、政务公开工作。挂点指导沙塘司法所、苍城司法所、大沙司法所。

司徒素敏（党组成员、政工办主任）：主持政工办工作，分管党建、纪检、意识形态、组织人事、群团工作。挂点指导塘口司法所、赤坎司法所、百合司法所。

梁艳洁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分管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股、法制综合股、行政复议与应诉股、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室、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。挂点指导长沙司法所、水口司法所、马

冈司法所。

黎超华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分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（行政审批服务股、开平市法律援助处）、社区矫正工作股、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、基层司法所、开平市公职律师事务所、广东省开平市公证处，负责综治维稳工作。挂点指导龙胜司法所、蚬冈司法所、金鸡司法所、赤水司法所。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党组研究同意，以下同志协助领导班子工作：

谢文广（四级调研员）：协助林上金同志开展司法行政日常工作。

余松波（一级主任科员）：协助黎超华同志开展公证处管理工作。

梁慧强（二级主任科员）：协助黎超华同志开展社区矫正工作。

陈裕周（三级主任科员）：协助梁艳洁同志开展法制工作、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。

陈伟文（四级主任科员）：协助司徒素敏同志开展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。

附件：开平市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及有关同志分工表

开平市司法局

2024年11月15日

附件

开平市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及有关同志分工表

姓名	职务（职级）	分工安排	挂点指导 司法所
林上金	党组书记、局长	主持市司法局全面工作。	三埠司法所 月山司法所
何海清	党组成员、副局长	分管办公室、普法与依法治理股，负责安全生产、政务公开工作。	沙塘司法所 苍城司法所 大沙司法所
司徒素敏	党组成员、政工办主任	主持政工办工作，分管党建、纪检、意识形态、组织人事、群团工作。	塘口司法所 赤坎司法所 百合司法所
梁艳洁	党组成员、副局长	分管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股、法制综合股、行政复议与应诉股、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室、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。	长沙司法所 水口司法所 马冈司法所
黎超华	党组成员、副局长	分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（行政审批服务股、开平市法律援助处）、社区矫正工作股、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、基层司法所、开平市公职律师事务所、广东省开平市公证处，负责综治维稳工作。	龙胜司法所 蚬冈司法所 金鸡司法所 赤水司法所
谢文广	四级调研员	协助林上金同志开展司法行政日常工作。	
余松波	一级主任科员	协助黎超华同志开展公证处管理工作。	
梁慧强	二级主任科员	协助黎超华同志开展社区矫正工作。	
陈裕周	三级主任科员	协助梁艳洁同志开展法制工作、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。	
陈伟文	四级主任科员	协助司徒素敏同志开展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。	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司法局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纪委监委、市委组织部、
市委政法委，市纪委监委第四派驻纪检监察组。

开平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24年11月29日印发
